
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
Departmen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Guangdong Province

[首页](#)[政务公开](#)[科技资讯](#)[党风廉政](#)[办事服务](#)[互动平台](#)[搜 索](#)

当前位置：首页 > 政务公开 > 通知公告
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科技企业孵化载体认定工作的通知

时间 : 2022-07-06 15:49:58 来源 :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【字体: 大 中 小】 【打印】

分享到:

粤科函高字〔2022〕986号

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（委），各国家级高新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全省科技创新大会精神，加快推动我省科技企业孵化载体高质量发展，按照《广东省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管理办法》（粤科高字〔2020〕114号）（以下简称管理办法）文件要求，我厅将组织开展2022年度省级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的认定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- (一) 申报单位为广东省内注册的独立法人。
- (二) 众创空间、科技企业孵化器、科技企业加速器以及国际化、粤港澳（台）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分别符合管理办法中相关要求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(一) 申报单位线上系统申报。

1. 申报单位登录“广东省政务服务网”或“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（<http://pro.gdstc.gd.gov.cn>）”（以下简称系统）进行申报。
2. 申报单位按照申报系统填报要求，填写申报书并上传附件材料，申报系统操作指引见附件6。

(二) 地市主管部门审核推荐。

1. 地级以上市科技管理部门或国家级高新区管委会（以下统称地市主管部门）负责对本地区所提交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合规性进行审核，并开展实地核查后出具推荐函；国家级高新区管委会出具的推荐函需同步抄送至地市科技管理部门。

2. 系统提供企业工商信息、知识产权信息校验，请各地市主管部门审核时将校验结果不一致的情况反馈申报单位，并通知申报单位在系统附件上传情况说明与对应证明文件。

3. 各地市主管部门将系统生成的推荐汇总表（附件1-5）报送省科技厅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- (一) 申报单位网上申报时间为2022年7月6~29日17:00。
- (二) 各地市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2022年8月10日17:00。
- (三) 各地市主管部门推荐汇总表报送省科技厅，截止时间为2022年8月17日17:00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(一) 联系人及电话。

1. 广东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（专业机构）：020-83525634、83163487
2. 高新技术处（政策咨询）：020-83163872
3. 业务受理与技术支持：020-83163338

(二) 材料报送地址。

广州市连新路171号省科技信息大楼1楼综合业务办理大厅（邮编：510033）

附件：1.2022年度省级众创空间推荐汇总表

- 2.2022年度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汇总表
- 3.2022年度省级科技企业加速器推荐汇总表
- 4.2022年度国际化科技企业孵化载体推荐汇总表
- 5.2022年度粤港澳（台）科技企业孵化载体推荐汇总表
- 6.项目申报系统操作指引

省科技厅

2022年7月4日

国家部委

省政府及省直部门

各省市科技管理部门

各地级市科技管理部门

各地市政府



版权所有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粤ICP备05018469 粤公网安备44010402000587号 主办单位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
网站标识码4400000090 电话：83163931

未经用户许可，本网保证绝不会对外公开或向第三方泄漏用户提交的个人信息